

广东省林业局安全生产委员会

粤林安函〔2019〕9号

广东省林业局安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汛期 林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局直属各单位：

2019年4月29日21时13分，清远市连山县吉田镇三水村委会牛角村沙木冲发生泥石流冲毁伐木工人临时搭建厂棚突发事件，造成4死2伤2人失联的事故。为迅速吸取教训，进一步加强汛期我省林业安全生产工作，防范与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现就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

一、迅速组织风险隐患排查

当前，我省正值汛期，雷电大风、暴雨冰雹等极端天气时有发生。各地、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按照“三个必须管安全”原则，切实增强工作紧迫感和责任感，务必以“认真认真再认真、落实落实再落实”的工作态度，迅速组织力量，全面对本市、本县（区）林业山上所有作业点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各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亲自检查，对本辖区山上所有林木采伐作业点、

造林作业点、抚育作业点和项目建设工地等逐一进行风险隐患排查，并进行登记造册，明确联系方式。坚决消除侥幸松懈心理，克服畏难情绪，全面落实林业安全生产主体、监管责任，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二、全面落实安全监管措施

各地、各单位要全面落实林业生产安全监管各项措施。一是各级林业部门在审批布置林木采伐、营造林、林木抚育、林地建设等环节中，要强化履行安全生产监管和安全告知义务。二是各级林业部门要深入林木采伐点、营造林点、林木抚育点和项目建设工地，及时登记临时搭建工棚、林业作业人员人数、联系方式等基本情况，摸清底数情况，随时沟通联系。三是各级林业部门要督促监管本地各类林业企事业单位落实林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督促检查落实林地工人居住安全管理和林地作业生产安全管理情况，认真组织作业人员安全和应急自救培训，做好居住点选址及防洪、防雷、防滑坡、防极端天气、防火等安全措施落实。四是要积极协调气象、应急等有关部门，及时通报气象和突发应急动态。遇到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要立即将山上作业人员提前撤离到安全的区域，对经劝导教育还不愿撤离的，要采取强制措施进行撤离，确保人员安全。五是做好林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管理。对重大风险点要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及时排查和整改隐患，难以及时整改的要限时、定岗定人落实跟

踪和整改责任，严格实行“挂账销账”与闭环整治制度。

三、切实加强汛期值班值守

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值班值守，关键岗位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要发挥专职护林员作用，加强巡护巡查，及时掌握林业生产安全动态，要确保指挥调度和信息报送渠道畅通，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即时上报，杜绝以任何理由瞒报、迟报、瞒报。各单位应急救援队伍、物资必须保证随时集结，限时到位，确保第一时间应急响应处置。省林业局值班电话：020-81816273，传真：020-81824910。



